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  
**《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我们对公司提交的《关于对五矿保险经纪（北京）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金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以下书面审核意见：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对全国性保险经纪公司最低注册资本金的有关规定，同时为满足五矿保险经纪（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保险经纪”）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增强五矿保险经纪的市场竞争力，使其更好地服务公司打造供应链综合服务体系的发展战略，同意公司下属子公司五矿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物流”）与关联方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资本控股”）共同对五矿保险经纪增资，其中，五矿物流增资 3,200 万元，持股 80%；五矿资本控股增资 800 万元，持股 20%。增资前后双方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增资后五矿保险经纪注册资本金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5,000 万元。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经审议认为：本次增资旨在满足中国银保监会对全国性保险经纪公司最低注册资本金的有关要求及五矿保险经纪业务发展资金需求，有利于增强五矿保险经纪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提升公司供应链综合服务能力。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一致同意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第四次会议《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签字页）

王秀丽 王秀丽

张守文 张守文

陈全生 陈全生

唐小金 唐小金

魏 涛 魏 涛